

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后勤管理处文件

(2020) 01 号

后勤管理处“三会一议”制度

第一条 为进一步提升后勤管理处党政领导班子重大事项议事决策的科学化、规范化和民主化水平，提高领导工作水平和管理效率，根据学校有关规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第二条 “三会一议”是指党政联席会、处长办公会、碰头会及一事一议，是后勤管理处议事规则、决策程序。

第三条 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范围：

（一）讨论研究党和国家路线、方针、政策、上级部门和学校有关会议及文件精神贯彻和落实；

（二）根据学校发展战略目标和工作部署，讨论决定后勤的改革发展目标、重大改革方案、年度工作计划、年度工作总结等。

（三）讨论决定有关后勤管理和服务规章制度的制定、修订和废止。

（四）根据学校的精神，讨论研究后勤基层组织建设和团队建设工作。

（五）讨论决定班组长等干部晋级推荐任用；讨论决“先优模”评选结果并上报。

（六）讨论决定后勤年度经费预算编制申报、决算情况的审定、预算执行与决算审计。

（七）讨论重要、重大维修改造工程计划、上报及施工管理事项。

（八）讨论研究思想政治工作、作风建设、精神文明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中的重要事项。

（九）讨论研究维护后勤改革、发展和稳定的重大事项以及重大突发事件的处理意见。

（十）讨论研究审定准备报请上级审批的重要事项。

（十一）需要由党政联席会议决定的其他重要事项。

第四条 处长办公会议事范围。

（一）按照学校工作安排，研究后勤日常工作，推进工作。

（二）通报后勤各部门工作进度，了解存在的问题，研究解决问题的办法，安排下步工作。

（三）解决工作过程中突发问题。

第五条 碰头会。

在维修改造工程项目施工期间，每周一上午召开碰头会，后勤处党政班子成员、班组长及工程项目负责人参加。班组长、工

程负责人向与会同志通报施工进度及存在的问题；与会人员就存在的问题或困难，研究解决办法；安排本周的工作。

第六条 一事一议。党政联席会、处长办公会、碰头会议须一事一议，严格实行主持人末位表态制度。

第七条 “三会一议”实行民主集中制，在重大事项决策过程中，党政班子成员应从学校、后勤整体利益出发，认真讨论、充分交换意见，发扬民主，特别是在涉及有关后勤发展规划、重大改革方案和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时，在决定前应充分听取后勤职工的意见。

第八条 “三会一议”参会人员应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，秉公议事，严格遵守会议保密制度，不准私自泄漏或外传会议议决情况。

第九条 党政联席会议涉及党务工作及行政工作议题由处长召集并主持；综合类议题处长和副处长协商确定主持人。会议主持人对会议讨论事项的决策承担工作责任。

第十条 党政联席会议的议题一般由处长、副处长按照各自的分工提出，也可以对不属于自己分管的工作向分管领导提出有关议题的建议。

第十一条 会议决策前，要在对所提交的议题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，协商形成初步意见或工作方案，或指定专人论证后提出初步意见提交会议讨论。

第十二条 党政联席会议到会者达到应到会人数（不包括列席人员）的三分之二时，会议有效。讨论问题时执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，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人数的半数方为有效，列席人员无表决权。如对问题存在较大分歧，一般应暂缓做出决定，待进一步调研、论证、充分交换意见后再行讨论。

第十三条 “三会一议”应形成会议记录，会议记录应详实、准确记录会议组织情况和会议具体内容。记录要有专人负责保管，及时存档备案。